

上海瑞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致卫文江先生的感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6年3月21日，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原副总经理卫文江先生的辞职申请，该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公告已于2016年3月22日在股转系统进行公示，公告编号：2016-014。

卫文江先生自1980年开始在公司任职，自2009年9月至今一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公司董事会特发此文，以感谢卫文江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。

上海瑞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25日